

# 中华环保联合会文件

## 生态环境部环境标准研究所

中环联字〔2026〕62号

---

### 关于举办温室气体自愿减排 项目（CCER）从业人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及从业人员：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政策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设计、实施、审定及减排量核算、核查等全链条工作，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中华环保

联合会与生态环境部环境标准研究所经研究决定，拟定于2026年3月27日至28日在北京市举办“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从业人员培训班”。培训结束后颁发两家单位共同盖章的培训证书。请各单位及个人根据实际需求自愿报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安排

### （一）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2026年3月27日至28日（26日报到）

培训地点：北京市（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紧扣我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政策体系、技术规范与市场机制，深入解读《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设计与实施指南》等核心制度文件，系统讲解生态环境部已发布的12项方法学（含海上油田伴生气回收利用CCER-10-002-V01、陆上气田试气放喷气回收利用CCER-10-003-V01等），专题讲授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注册登记系统及信息平台操作与常见问题处置，全面覆盖CCER项目设计、实施、审定、减排量核算与核查技术规范、开发流程及登记审核要点、重点环节风险管控、上市交易规则与资产管理实务，并对比分析国内外碳减排市场发展态势及主要碳信用机制，结合典型项目案例剖析与常见问题解决方案。

### （三）培训对象

本次培训面向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全链条参与主体，包括但不限于：重点排放单位、清洁能源企业、林业碳汇项目单位及甲烷回收利用企业（含油气、煤炭、农业等领域）中从事 CCER 项目策划、开发、实施的技术与管理 人员；从事 CCER 项目审定、减排量核查的第三方机构从业 人员；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注册登记系统及信息平台的运营维护与交易机构业务人员；碳资产管理、环境咨询、绿色金融等从事 CCER 项目咨询、投资评估、交易撮合的专 业人员；以及生态环境系统、气候战略研究支撑机构、行业 协会、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中从事碳市场政策研究、标准制 定、能力建设的相关人员。

### （四）培训报名

1. 自愿报名。请于2026年3月25日前填写报名回执（附件1）并盖章后发送至acef-dqz1@foxmail.com。

2. 报名缴费。培训费用3600元/人（含场地、教学、考试、教材、午餐和证书等），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凡于2026年3月15日前报名并缴费可享受对应的优惠政策（附件2：报名优惠及发票申请）。

收款单位：中华环保联合会

开 户 行：北京银行和平里支行

帐 号：01090353700120105510048

3. 报满即止。本次培训不再另行公布名单，报名缴费成功后，秘书处会有专人联系并电子邮件确认。

## 二、证书及其他事项

（一）学员完成规定学时并考核合格后，由中华环保联合会与生态环境部环境标准研究所联合颁发《环境保护专业技术岗位能力培训证书》培训证书（须提交个人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电子照片），证书可作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证明。

（二）本次培训预计16学时，根据《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人社部令第25号）规定：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的时间每年累计不少于90学时，继续教育的形式包括参加培训班、远程教育、学术会议及相关实践活动等，作为专业技术人员考核评价、岗位聘用的重要依据。

（三）培训通知及事宜将通过主承办单位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发布。

## 三、联系方式

培训、报名与缴费相关咨询：

中华环保联合会

周老师 联系手机：15727365811

曹老师 联系手机：18701185183

- 附件： 1. 报名回执表  
2. 报名优惠及发票申请



## 附件 1

## 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从业人员培训班 报名回执表

经研究，我单位选派下列同志参加学习（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中华环保联合会单位会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联系人			地 址	
手 机			电 话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 机	电子邮箱
费用缴纳	共：__人参加培训，学费总计____元人民币（学费标准：3600元/人，含场地、教学、考试、教材、午餐和证书等），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账户信息 (银行汇款， 不收取现金)	收款单位：中华环保联合会 开 户 行：北京银行和平里支行 帐 号：01090353700120105510048 （注：付款时请务必备注“CCER培训”字样）			
<b>注意事项：</b> ① 请将本表（加盖公章）及汇款凭证发送至邮箱：acef-dqzl@foxmail.com。 ② 请提前填写信息采集链接（ <a href="http://www.acef-air.com.cn/zhengshu/">http://www.acef-air.com.cn/zhengshu/</a> ）申请培训证书制作和培训发票开具，培训结束后统一邮寄证书和发票。				

本表复印件有效

附件 2

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CCER）从业人员培训班  
报名优惠及发票申请

（一）报名优惠表

优惠学员类别	减免/折扣	优惠后
副主任委员单位（以上）派员参训，3月15日前（含15日）确认参训并缴费	500元/人	3100元/人
委员单位派员参训，3月15日前（含15日）确认参训并缴费	300元/人	3300元/人
非会员单位于3月15日前（含15日）发送报名表并缴费的企事业单位代表	200元/人	3400元/人
同一单位三人以上（含三人）报名	9.0折	3240元/人
同一单位五人以上（含五人）报名	8.5折	3060元/人

注：学费标准为 3600 元/人（含场地、教学、考试、教材、午餐和证书等），满足条件的学员可享对应优惠折扣，优惠类别不可叠加；缴费时间以学员汇款时间为准，缴费后请电话确认名额，所有享受折扣优惠的学员均应在指定时间汇缴费用至指定账户才能享受相应的折扣优惠（培训费用在开具发票后不予退还）。

（二）发票申请

发票申请 <http://www.acef-air.com.cn/zhengshu/>，请认真填写相关信息，培训结束后统一开具电子发票。